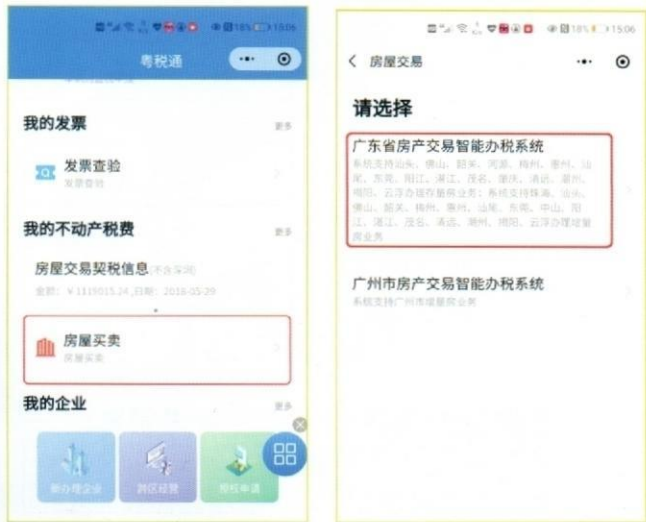


1. 微信搜索“粤税通”小程序，登陆【粤税通】小程序。下滑菜单找到【房屋买卖】，点击进入房屋交易选择界面，选择【广东省房产交易智能办税系统】，即登陆。



2. 进入【增量房】申报模块。



第一步：选择所属行政区划  
选择房屋所在城市、所在区县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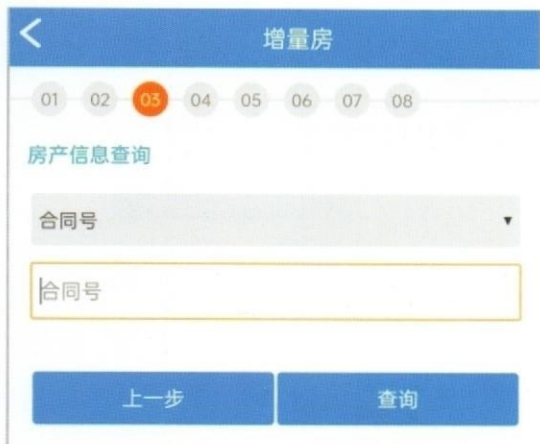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步：填写购房人信息

此步骤分为自行申报和代理申报。

- 自行申报，系统已带出购房人的信息，无需再填写。
- 代理申报，系统会带出代理人信息，请填写任一购房人信息。



### 第三步：查询房源信息及交易信息 (提示：合同号一般在合同封面右上角)



### 第四步：确认合同信息

- 车位、商铺选非住宅。
- 住宅请选择商品住宅。
- 请仔细核对地址、面积。

(特别注意：可修改，要与《权属证明》或《面积补差协议书》上的实测建筑面积一致)、发票金额(与合同金额一致)



### 第五步：确认买方信息和卖方信息

如开发商有多个开发项目，请点击“查询”，会带出不同项目的不同税率：5%、9%、10%、11%，请核对购房发票上的税率，准确选择。



- 如符合购买家庭首套、二套住房契税优惠条件，则在“买方信息”点击“编辑”，在“是否申请优惠”项，选择“是”。
- 买方信息中，“所占份额”，合同有按约定，如合同无约定，二人：各50%；三人：33.33%、33.33%、33.34%；四人：各25%，以此类推。
- 如有其他家庭成员，则点击“添加家庭成员信息”添加。
- 购房人已婚，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和全部未成年子女。



### 第六步：选择是否提供补充信息

此处请据实选择。

注.第1项请选“否”，如选“是”，税金要分开缴纳。

微办税

增额房

请选择是否提供补充信息

1. 是否按业主名称分别开具税费?  是  否
2. 是否提供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?  是  否
3. 是否提供房屋确权表?  是  否
4. 是否调整交易金额?  是  否
5. 是否有地址变更证明?  是  否
6. 是否提供房屋测绘图?  是  否

请输入发票信息

发票代码	发票号码	操作
	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扫一扫"/>
	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手动输入"/>

下一步

纳税服务热线: 12366

录入发票代码和发票号码，可点击“扫一扫”，扫描发票左上角的二维码，自动填写。如无法扫描，请手动正确输入。

### 第七步：上传资料

1. 身份证：（正反面）
  2. 购房合同：封面、4、5、6、7页和买卖双方盖章、签名页，共计6页。
  3. 发票（分几张的要全部上传）
  4. 结婚证、离婚证等婚姻证明。（未婚的不用）
  5. 家庭成员的户口本（夫妻双方及所有未成年子女个人信息页）
  6. 查档证明（微信查档的，截图后，在相册中选择上传）
  7. 其他资料（如补充协议书、初始登记权属证明、面积补差协议书、委托办理的委托书等）
- 上传成功附列资料后，税务机关审核资料无误后将以短信通知纳税人。



# 中国税务

## 个人增量房交易 操作指引

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武江区税务局



## 3.打印税票

在“房地产交易智能办税”菜单页面，点击“票证打印”选项，进入“打印电子税票”页面。



点击顶部菜单栏最右边双箭头符号，弹出菜单，可以打印、“下载”PDF电子税票。



## 第八步：在线缴纳税款

纳税人收到短信后可以从【微办税】进入【房产交易智能办税】，点击【申报查询】查询税费信息，点击【税费清缴】，选择本次申报对应的“未清缴清算”，再点击“立即缴款”。



系统提供“微信支付”（推荐，最方便）“银联支付”“聚合支付”等缴款方式（需转入浏览器或网页），纳税人可根据实际显示情况选择缴款方式，按提示操作直到缴款，并按提示查询缴款信息，确认缴款成功。

